

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万向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万向集团”）减持航民股份计划实施前，持有公司股份 114,541,304 股，占公司总股本 635,310,000 股的 18.0292%。截至本公告日，万向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 44,655,86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0290%。

● 万向集团协议转让给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的 38,120,000 股股份，因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原法定代表人鲁冠球先生逝世，未及时工商变更登记，尚未完成股权登记过户。现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已变更为鲁伟鼎，股权过户正在办理中。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万向集团计划自 2017 年 9 月 19 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以及协议转让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82,780,89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3.03%）。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进行，且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 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万向集团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内，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集中竞价、协议转让方式累计减持本公司股份 69,885,4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0002%。截至本公告日，万向集团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9 日收到万向集团发来的《股份减持实施结果告知函》，

其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有关减持股份计划实施结果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的名称：万向集团公司

(二) 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持股股份的具体来源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万向集团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14,541,304 股，占公司总股本 635,310,000 股的 18.0292%。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过去十二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过去 12 个月内万向集团公司未减持过公司股份。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 本次拟减持的股份来源、数量、减持期间（不超过六个月）、价格区间等具体安排：

1、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减持股份不超过 82,780,893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3.03%。

3、减持期间：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内不得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

5、减持价格：按相关法规确定。

(二) 拟减持原因：万向集团公司营运资金安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9 日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临 2017-019）。

三、股东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一) 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交易时间	交易均价 (元)	交易数量 (股)	减持比例 (%)	减持方式
------	-------------	----------	-------------	------

2017/9/26	10.86	8,099,000	1.2748%	大宗交易
2017/11/23	11.20	4,607,200	0.7252%	大宗交易
2017/12/1-2017/12/13	11.28	6,353,040	1.0000%	集中竞价
2017/12/26	9.81	38,120,000	6.0002%	协议转让
2018/2/1	11.00	8,099,000	1.2748%	大宗交易
2018/3/1	11.00	4,607,200	0.7252%	大宗交易
合计数		69,885,440	11.0002%	

(二) 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减持前持有本公司股份		减持后持有本公司股份	
		股数	占总股本的比例 (%)	股数	占总股本的比例 (%)
万向集团公司	普通股	114,541,304	18.0292%	44,655,864	7.0290%

注：万向集团协议转让给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的 38,120,000 股股份，因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原法定代表人鲁冠球先生逝世，未及时工商变更登记，尚未完成股权登记过户。现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已变更为鲁伟鼎，股权过户正在办理中。

(三)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万向集团公司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对公司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日